

克里斯托弗·拉塞尔 & 克里斯汀·拉塞尔 著
王正文 译

The **Warrior SHEEP**
Go West

战羊之旅

羊勇士西征记



动物小说系列

CHISO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羊勇士西征记

克里斯汀·拉塞尔

著

克里斯托弗·拉塞尔

王正文◎译

CHISOI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战羊之旅. 2, 羊勇士西征记 / (英) 拉塞尔(Christopher, R.), (英) 拉塞尔(Christine, R.) 著;
王正文译. —乌鲁木齐: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2013.1

(倔小孩动物小说系列)

ISBN 978-7-5515-3137-5

I. ①战… II. ①拉… ②拉… ③王… III. ①儿童文学—长篇小说—英国—当代 IV.

①I561.8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12061号

版权登记: 图字29-2012-35号

Original English language edition first published in 2011 under the title *The Warrior Sheep Go West* by Egmont UK Limited, 239 Kensington High Street, London W8 6SA
Text copyright © 2011 Christine and Christopher Russell
Cover illustration copyright © 2011 Colin Stimpson
All rights reserved

The authors and cover illustrator have asserted their moral rights

英文首版*The Warrior Sheep Go West*于2011年由艾格蒙特(英国)有限公司出版
文本版权所有©2011克里斯汀及克里斯托弗·拉塞尔

封面插画版权©2011科林·斯坦普森

作者及封面插画师保留所有权利

战羊之旅2·羊勇士西征记(倔小孩动物小说系列)

出版人 | 徐江

责任编辑 | 康日崢 郑莹

书籍设计 | 丁颖

出版: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

社址: 乌鲁木齐市北京北路29号

邮编: 830012

电话: 0991-7833940 (编辑部)

网址: <http://www.qingshao.net>

发行: 新疆青少年出版社营销中心

电话: 0991-7833979 7833911

经销: 各地新华书店

法律顾问: 钟麟 13201203567

制作: 智品天下图书(北京)有限公司

印刷: 三河市宏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880×1230毫米 1/32

印张: 6.25

版次: 2013年4月第1版

印次: 2013年4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515-3137-5

定价: 25.00元

CHISO
SINCE 1995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印装问题可随时同印厂退换。电话: 010-58572701

目 录

- ① 红 舌 头>001
- ② 红 辣 椒 汤>011
- ③ 电 池 充 电>017
- ④ 布 姆 伯 格 夫 妇>024
- ⑤ 中 选 之 羊>034
- ⑥ 打 钉 枪>042
- ⑦ 循 迹 追 踪>049
- ⑧ 旅 途 中>058
- ⑨ 身 处 险 境>065
- ⑩ 沙 尘 暴>072
- ⑪ 萨 尔 的 耳 朵>079
- ⑫ 枪 手 城 的 治 安 官>085
- ⑬ 呼 哧 呼 哧 的 萨 姆>090

14	草场	101
15	大闹拉斯维加斯	105
16	银色笼子	114
17	说唱明星	119
18	出售巨型汉堡的小旅馆	129
19	肚子不舒服	137
20	淘金狂潮	144
21	魔鬼的大烟面	150
22	正午	156
23	黄铜矿之谷	161
24	倒计时	166
25	奥克索的最后一击	173
26	功成名就	182
27	最后的说唱	188

① 红舌头

他们走进谷仓只不过是為了躲雨，但这件事再一次说明，那些惊心动魄的历险往往会在你毫无思想准备的情况下开始。

在一般情况下，羊，尤其是珍稀品种的羊，并不在乎淋雨。可现在这大雨已经一连下了好几天了，整个小牧场到处都是齐蹄深的烂泥。杰丝，就是那只漂亮的小雅各羊，觉得自己已经受够了。

“我的羊神啊……”她一边嘟囔着一边快步走进温暖、干燥的谷仓，“都怨这雨，让我遇上了头发糟糕的日子^①。”

“亲爱的，别傻了。”萨尔——就是那只肥肥的、母亲般的无角短毛母羊——边说边跟在杰丝的后面也走进了谷仓，“只有人类才有头发。况且也没有‘羊毛糟糕的日子’这种说法。”

“你说得没错，伙计。”林克斯——就是那只浑身长满了松软卷毛、产于林肯郡的长毛羊——很赞同萨尔所说的话，尽管他自己头上那一缕缕的卷毛全都湿漉漉地耷拉在他的眼前，弄得他看不清自己正在往哪里走。“羊毛很酷。”说这话时他正在走进谷仓，不料一头撞在了门柱上。

^①头发糟糕的日子：原文为“bad hair day”，意思是指一整天都不顺利，心情不好，它是美国很流行的一个新的口头用语。

威尔斯，就是那只瘦精精的威尔士伯尔温种的小羊，他也跟在林克斯的后面蹦蹦跳跳地进了谷仓。他喜欢谷仓，因为那里通常都会放着一台手提电脑。

只有奥克索——那只硕大的牛津公羊——不太愿意进谷仓。因为雨水让草长得更高，味道也更鲜美。要是谷仓里面没有外面这么好怎么办？不过，他始终是一只羊，而羊总是团结友爱的，因此他使劲吞下最后一口多汁的青草，也跟在其他羊的后面挤进了谷仓。

那些平日里就生活在谷仓里的母鸡大声尖叫起来，拼命地扑扇翅膀，好几分钟之后她们才重又安静下来。这五只羊在铺着稻草的地板上舒舒服服地安身，脸朝那台开着的手提电脑坐了下来。那电脑就搁在谷仓中间的一捆干草上。杰丝和威尔斯身材最小，他俩坐在前排，萨尔、奥克索和林克斯则坐在后一排。

这台手提电脑属于艾达·怀特，她是埃平罕农场的主人，而这小群珍稀羊就生活在这个农场。艾达经常将电脑放在谷仓里，好让它为母鸡播放音乐。在今天这个格外多雨的春日里，她为母鸡们下载了一些新的乐曲，一些曲调柔和的乐曲，让她们换换口味。她们平时听的都是些流行音乐和摇滚乐。当这些羊安坐下来后，第二首乐曲刚刚开始播放。

威尔斯出生不久他妈妈便去世了，他的整个幼羔期都是同艾达和艾达的重孙托德一起度过的，生活的地方就是农舍的厨房。由于这个缘故，他非常了解人类的习性，甚至还能识点字。他慢慢地将电脑屏幕上显示的字给读了出来：“羊儿——安心地——吃草——J·S·巴赫。”

“J·S·巴赫是什么东西？”奥克索满怀期待地问道，“是一种开胃小吃吗？”

威尔斯摇了摇头。“不是，我想是作曲家的名字。作曲家就是写这首曲子的人。”

“嘘——”这是萨尔发出的声音，因为她正在非常开心地凝视着电脑中播放的画面。电脑屏幕上，伴随音乐而出的画面是羊群在阳光明媚的山谷里吃草。“作为羊我们是多么幸运啊！”她喃喃地说。

“是的，”林克斯也有同感，“不过，严格说来这不是打击摇滚乐，不是吗？”随着他的摇头晃脑，他头上的卷毛也上下摆动起来，他这是在创作一首新的说唱曲。要让歌词合上节奏这么慢的音乐实在不是件容易的事。

“我们是艾瑞斯^①属下的奥维斯^②，
奥维斯是我们的拉丁文名字，
不过你可称呼我们为羊，
因为它们的意思是一个样……”

杰丝也在专心地盯着电脑屏幕，不过她感兴趣的不是音乐或者画面。她留意的是她自己在屏幕上的映像，并且在对它进行着仔细的研究。最后，她松了口气，毕竟对她来说这不是个“头发糟糕的日子”。屏幕里那些正在专心吃草的羊没有一只像她这么漂亮。

奥克索也试着静下心来听一听音乐，可他只听了几秒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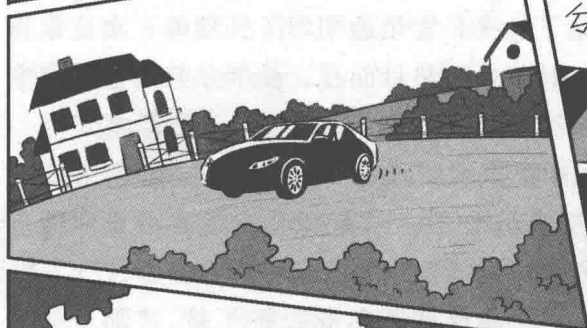
① 原文中用的是 Aries 一词，在英文中，该词的意思为“白羊星座”。在此故事中它就相当于人类口中的 God 一词。在本书中，那些羊对 Aries 的称呼有很多，所以它也被相应地译成“羊神”“众羊之父”“羊王”或“我主艾瑞斯”。

② 原文为 Ovis，意思为绵羊。

雨水让我的毛都打结了!

我会在西方醒来, 我会杀光所有的羊!

这首曲子是J·S·巴赫写的。



这就是脏兮兮的乡下！



签名后就能去美国了！



下面他所能听到的就是他的肚子发出的咕咕叫声了，所以他放弃了继续听音乐的努力，转而打起了瞌睡。

也就在这时，不寻常的事情发生了。

电脑屏幕上的那些羊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片漆黑，接着，一根红色的舌头从黑色的背景中浮现了出来。它有整个屏幕那么大，那粗糙的红色舌面和垂悬在舌根间的扁桃体清晰可见。接着一个声音响了起来：

“嘿，所有的公羊、母羊和羔羊，你们听着，下面这些话是专说给你们听的。我们要宰了你们。我们正在赶来的路上。我们是红舌头！记住这个名字吧！”

这几只羊全都站了起来，害怕地朝四下张望着。奥克索勇敢地大步走到门口，对着外面怒目而视，然而小牧场上却空空如也。

手提电脑中的声音又响了起来：“红舌头！记住这个名字！”说完那根舌头就消失了，阳光明媚的山谷重又回到屏幕。

“我的羊神啊……”杰丝朝萨尔身边挤了挤，“那是什么呀？”

“我想，”威尔斯说，“这是一条弹出式广告。”

“什么叫弹出式广告？”奥克索问。

“一种广告。”威尔斯说，其实他也不明白广告是什么东西。

奥克索低下他的大脑袋，用一只蹄子刨着谷仓的地板。“让它再弹出来试试，”他哼着鼻子说，“下一次我可准备好了。”

萨尔一言不发地抬起一只蹄子，然后又用一种奇怪的声音

说道：“红舌头……红舌头……”她通常在竭力回忆某件重要的事情时就用这样的声音说话。终于，她想起了起来：“没错……《羊毛之歌》里提到过它。”

“哦，哦……”林克斯警惕地喃喃低语。

《羊毛之歌》的历史非常悠久。它由母羊传给小羊，一代一代地传下来已经有好几个世纪了。没有几只羊能像萨尔那样将《羊毛之歌》中的 365 篇诗章烂熟于心，大多数羊只知道其中的几篇而已。萨尔神情严肃地看着她的珍稀羊伙伴。

“是第 204 章，”她宣布道，“就是在预言篇中的一章里提到过。”为了让威尔斯明白，她又补充道，“瞧，宝贝，那么多篇诗章大多数叙述的是我们的光荣历史。而预言篇则告诉了我们未来会发生些什么。”

威尔斯很有礼貌地点了点头。尽管他从小没有母亲将有关羊的事情教给他，但这点知识他还是有的。他又看了手提电脑一眼，他确定那就是弹出式广告。他曾经听艾达说过，那些弹出式广告是非常讨厌的东西，它们不知道从哪里冒了出来，随即就又消失了。就像刚才那个红舌头那样。

然而萨尔清了一下嗓子，威尔斯只好转过脸来仔细听她说。

“一只可怕的妖怪将从西而降。”

她像演戏似的大声说道。

“一批无畏的勇士将会受到考验。”

因为这妖怪刚从数百年的睡梦中醒来。

它饥肠辘辘，要吃羊充饥。

吃完了还要吃更多的羊。

每个小时都会有数以百计的羊死去，

它要把世上所有的羊都吃尽吞光。”

萨尔停下来喘了口气，正准备接着吟诵，不想杰丝用颤抖的声音接了下去。

“它是一只从西而降的巨狗……”

告诉你们，这妖怪的名字就叫：红舌头。”

杰丝看着他们大伙，眼中充满了惊恐。“我妈妈曾经教过我。”

她那秀美的四蹄开始支撑不住她的身体，只见她摇晃了几下后便晕了过去。

在一阵沉默之后林克斯开口说话了：“这么说，我们要完了，是不是？我们都会被一只妖怪狗吃掉。”

“《羊毛之歌》是永远不会错的。”萨尔说。

奥克索皱起了眉。“是的，可那上面不是还有一些关于勇士的话吗？”

杰丝睁开一只眼睛。“他们将会经受考验，”她可怜兮兮地说，“我可不想经受考验。”

又是一阵沉默，这期间他们每只羊都在沉思。

“萨尔，这次又会是我们吗？”威尔斯问。

曾经有一次，这小群来自埃平罕农场的珍稀羊受到了《羊毛之歌》的召唤去拯救全羊类。那一次，他们战胜了邪恶的拉姆伯德，解救了艾瑞斯——就是那个住在云端之上的伟大的众羊之父。

萨尔吟诵了诗章中接下去的两行，算是对威尔斯的回答。

“谁会在紧要关头挺身而出？

全部希望就寄托在珍稀种的羊儿身上。”

奥克索转身就朝门口走去。“这就再清楚不过了，”他说，“我们走吧！”说完他一头冲了出去。

“对，伙计，”林克斯对他的举动十分赞同，“埃平罕的珍



稀羊是所有珍稀羊中的珍品。”

“既然我们干过一次，我们就可以再干一次。”威尔斯同意他的话，他看上去无所畏惧。

可就在这时奥克索又折了回来。“可是，呃，那根红舌头究竟是从哪里伸出来的？”他问大伙。

萨尔想了半天，然后又清了清嗓子。

“你们必须去那妖怪第一次醒来的地方。

那里，骄阳会烤焦你们的羊毛，

灼热的风劲吹不止。

只有那最勇敢的羊才能经住这些考验。

记住，红舌头……就要在西方醒来！”

她垂下了头，有那么短暂的一刻，面对摆在他们面前的艰巨任务她不知所措。她回想起他们在第一次历险中所经历的那些痛苦与危险。他们全都一只不少地回来了。要是再来一次，他们仍然能活着胜利归来吗？还有，西方究竟在哪里？

威尔斯又将那篇诗章在脑子里过了一遍。他们要去西方，去一个灼热的风劲吹不止的地方……既然是这样，他心想，那地方不会是威尔士。他出生在西威尔士，他不记得那地方有灼热的风。不是，那一定是一个离威尔士很远的地方。他试图在脑子里画出托德的地图集里的地图。西方……很热……他意识到其他的羊正满怀期待地看着自己，尽管他没什么把握，但他说话时竭力显得信心十足。

“最有可能的地方，”他宣布道，“就是美国。”

“没问题。”奥克索说着就再次转身朝谷仓门口走去。

“哦，实际上，”威尔斯赶忙说，“去美国要过海。我们怎么去呢？”

“我们是羊！”萨尔断然说道，“我们以善于思考而出名。想想办法，大家都想。想吧。”

于是他们便搜肠刮肚地想了起来，他们想得太入神了，没有听到有一辆小汽车正沿着小路慢慢地开了过来，停在了农舍外。

一个衣着光鲜的司机从车窗里探出身子，皱了皱鼻子。

“唉！”他开口道，“这就是乡下！”

他正了正领带，拎上他的公文包，从汽车上走了下来，他那油光锃亮的皮鞋立即踩到了烂泥。他有一个重要消息要告诉艾达·怀特太太，最好是亲口告诉她。

② 红辣椒汤

艾达·怀特这会儿正在厨房里和她的孙子托德一起煮汤。艾达其实是托德的曾祖母，由于托德是个孤儿，她也是他的监护人。托德与太奶奶生活在一起。他们居住在埃平罕村，太奶奶的年纪比村子里其他任何人都要大，可是同她生活在一起却一点也不乏味。她教会托德识字、骑马、修理自行车、喂养一只没妈的小羊，还教会他缝补和做饭。虽然托德并不认为自己很聪明，但是作为一个12岁的孩子，他懂的东西非常多。

艾达·怀特的烹饪方法很独特。他们根本不按食谱介绍的方法做饭，因为正如艾达所说，要是预先知道了食物烧出来会是什么味道，那还有什么乐趣呢？

托德站在炉子旁，一只手拿着一把胡萝卜，另一只手拿着一根香蕉。

“你看怎么样，太奶奶？”他问。

艾达正用勺子在汤锅里搅动着，听了他的问话后抬眼看了他一下。

“胡萝卜够了，”她说，“不过香蕉或许也不错。我们以前还没试过香蕉，不是吗？”

“我看不好。”托德说，“再放点苹果和咸肉的话，味道应

该不错。”

他把香蕉切成片后扔进锅里，然后打开了冰箱。

“冰箱里还有什么？”

他只找到了一把红辣椒，就在这里他听见了敲门声。

“我去开门。”他边说边在围裙上擦着双手，“太奶奶，红辣椒要悠着点放，别放多了。”

太奶奶点点头，往锅里丢了两个红辣椒。她听见托德打开了前门，接着一个陌生的声音响了起来。听到这声音，她的心思再也不能集中在煮汤上了，她又往锅里丢了两个红辣椒。她听到托德请那个陌生人进屋并关上了前门，这时她再一次往锅里丢了两个红辣椒。

“我想你就是艾达·怀特太太吧？”那个衣着光鲜的男人边说边走进了厨房，“见到你很高兴。”

太奶奶将手中剩下的最后几只红辣椒一起丢进了汤锅，这才转过身来看这位来访者。

“我叫约翰·史密斯，代表‘RHUBARB’来拜访您。”陌生人向他们宣布。

“噢，有何贵干？”艾达客气地问。

“听说过‘可怜、被遗弃、美丽和珍稀之羊协会’这个组织吗？”史密斯先生问道，“协会的简称为‘RHUBARB’。”他看着艾达，眼睛里充满期待，“在美国，它是一个很大的组织，您知道吗？”

太奶奶摇了摇头。“抱歉，”她说，“我从来也没有听说过这个协会。”

“哦，不过协会却听说过你们和你们那些不可思议的羊。”史密斯先生说。